

博湖县人民政府购买动物防疫（兽医）社会化服务在线询价公告

为认真落实自治区做好动物防疫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确保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等防控措施落实到位、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达到国家要求，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。本次通过政采云在线询价的方式对博湖县人民政府购买动物防疫（兽医）社会化服务项目采购，请所有符合相应资质供应商进行报价。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博湖县人民政府购买动物防疫（兽医）社会化服务。

2.项目简介：参照 2025 年畜禽存栏量，按照每年牛（骆驼按照牛计算）5 元/头、羊 4 元/只、生猪 2 元/头、散户家禽 0.4 元/羽的标准，无纸化防疫普查及录入 2 万元，预计 2025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强制免疫补助经费 72.938 万元。

3.项目服务期限：2025 年（全年）。

4.项目服务地点：博湖县。

5.项目服务内容与要求：

（1）项目服务内容：博湖县域内动物免疫接种、消毒灭源、疫情监测与报告、信息收集与数据统计等动物防疫（兽医）社会化服务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。

（2）项目服务要求：①完成牲畜口蹄疫防疫(根据抗体效价确定，2-4 次/年)、禽流感防疫(根据抗体效价确定，2-4

次/年)、动物布鲁氏杆菌病防疫(每 3 年 1 次, 其余年份每年补免新生畜、新购进畜、抗体效价不达标畜)、小反刍兽疫防疫(每 3 年 1 次, 其余年份每年补免新生畜、新购进畜、抗体效价不达标畜)(布鲁氏杆菌病和小反刍兽疫、包虫病防疫要求及密度、抗体质量参考国家、自治区、自治州和我县有关动物防疫防控工作要求); ②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%以上(其中规模场畜禽免疫密度达到 95%以上应免畜需免疫密度要求达到 100%), 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5%以上, 无纸化防疫信息系统上传率 100%。

6. 询价范围: 所有符合相应资质的供应商。

二、服务商资格要求

1. 本次在线询价询价人需具备: 从事动物防疫工作营业资格, 团队规模 20 人及以上, 技术骨干成员中专以上学历。

2. 技术要求: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须具有相关工作经验, 从事动物防疫工作 3 年及以上。

3. 凡拟参加本次询价项目的供应商, 如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www.gsxt.gov.cn)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(尚在处罚期内的)、有行贿受贿违法犯罪记录的, 将成交结果提交询价办, 取消其本次政府采购成交结果。

三、供应商报价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. 报价时间: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(具

体报价截止时间以政采云网址系统为准)

2.报价方式：网络报价。

3.资格审查资料：

(1)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。

(2) 本次项目投入人员学历证书及从事相关工作证明。

说明：请在政采云相应位置上传审查资料（可合并为PDF上传）。

备注：请供应商严格按照清单参数报价。如盲目报价，低价低质恶性竞争、成交后无法满足我单位要求，无法按时完成，不按合同履行等违约行为的，除支付相应的违约金，采购人将根据《在线询价、反向竞价违约处理规则》，依法依规提请政采云平台进行处罚，同时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。

询价信息咨询：博湖县农业农村局

项目负责人：拉木加甫

联系方式: 13239969555